

## 附件 1



## 高职院校实习备案论证表

学校名称（盖章）：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

专业名称	建筑室内设计	专业代码	541014
实习学生年级 <sup>1</sup>	2019 级	实习时间 <sup>2</sup>	2021- 2022 学 年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学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学期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学期
实习人数（人）	164	实习起止时间 <sup>3</sup>	2022 年 1 月—2022 年 6 月
实习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跟岗实习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顶岗实习	实习单位名称 (全称) <sup>4</sup>	广东华宁集团有限公司
论证内容	<p>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突破《规定》第十条要求，即顶岗实习时间超过 6 个月；</p> <p>2. 突破《规定》第十六条要求：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安排学生从事高空、井下、放射性、有毒、易燃易爆，以及其他具有较高安全风险的实习； 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安排学生在法定节假日实习； 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安排学生加班和夜班。</p>		
<p>依据（一般包括：国家和省相关行业规定、校企合作协议，不超过 500 字）<sup>5</sup>：<u>教育部等五部门印发《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》，本规定所指职业学校学生实习，是指实施全日制学历教育的中等职业学校和高等职业学校学生（以下简称职业学校）按照专业培养目标和人才培养方案安排，由职业学校安排或者经职业学校批准自行到企（事）业等单位（以下简称实习单位）进行专业技能培养的实践性教育教学活动，包括认识实习、跟岗实习和顶岗实习等形式。顶岗实习是指初步具备实践岗位独立工作能力的学生，到相应实习岗位，相对独立参与实际工作的活动。本专业学生按照人才培养方案时间规定进行顶岗实习，学校搭建校企招聘会平台，由校企合作的企业到学校开展学生顶岗实习招聘，学生自愿选择顶岗实习单位，企业与学生签订顶岗实习协议书，安排学生顶岗实习岗位，购买学生顶岗实习保险，学生在企业学习期间应遵守企业管理规定，完成企业岗位生产任务，紧密联系指导老师完成各项学习任务。</u></p>			

<sup>1</sup> 年级为学生入学时间，如学生 2019 年入学，即填写：2019 级。

<sup>2</sup> 请在相应方框打“√”，下同。

<sup>3</sup> 实习起止时间，格式如 2021 年 9 月至 2022 年 6 月。

<sup>4</sup> 若实习单位未定可不填。

<sup>5</sup> 有关文件和协议原件扫描件，应作为佐证材料附上：佐证材料不齐全的，备案不予通过。

专家论证意见:

基于建筑装饰行业工作的特殊性,建筑室内设计专业学生完成在校课程后,直接参与到建筑装饰行业相关工作岗位,如:装饰公司、全屋定制设计公司、软装设计公司进行实践性教学。而大多装饰公司都是服务性企业,根据岗位工作任务情况较多的企业都会涉及到会在法定假日、周末安排学生上岗或加班和夜班的情况。论证内容真实,突破规定。因此,向教育部门做相关的报备,建议准予备案。

专家组组长(签名):

蒙子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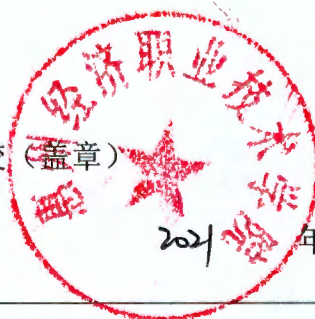
2021年6月19日

序号	专家姓名 <sup>6</sup>	单位	职务	联系电话
1	蒙子伟	广东理工学院	副院长	13560485947
2	陈伟群	惠州市建筑装饰行业协会	会长	13809663329
3	戴亮	惠州市室内设计协会	会长	18666609809
4	卢伟铭	广东华宁装饰集团有限公司	总经理	18675277999
5	杜模云	惠州市大亚湾装饰协会	会长	15113282456
...				

学校意见:

同意上报。

学校(盖章)



2021年6月25日

附件:相关文件和校企合作协议书<sup>7</sup>

<sup>6</sup> 请填写学校论证专家基本情况,行数如不够,可自行增加。

<sup>7</sup> 校企合作协议书须提供原件 PDF 扫描件,每份协议对应为一个文件。